

附件

北京林业大学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建设与应用管理办法（试行）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以下简称《意见》）与《教育部关于中央部门所属高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高〔2016〕2号）文件精神，切实推进北京林业大学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方案的实施，学校研究决定深入推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学校以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为着力点，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以学生学习为中心的新型教与学关系，全面提升教师利用信息化技术创新开展教学的能力，加大混合式教学开展的范围、层次和深度，从而实现学校本科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

二、课程建设

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严格贯彻《意见》精神，遵循《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把握正确思想导向，紧密围绕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设计理念，重构教学活动，实施大规模开放教学活动，充分发挥学校特

色优势，推动学校优质课程在更大范围内实现共享和应用，体现示范引领作用。

1. 总体要求

参与建设的课程应在教学内容与资源、教学设计与方法、教学活动与指导、团队支持与服务、教学效果与影响等方面进行教学改革实践，坚持质量为本、注重共享应用、体现融合创新。

2. 建设范围

(1) 课程面向本科生讲授的、学生评价良好；

(2) 课程以学校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中受众面广、选课量大的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公共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为主，优先建设广受学生好评、特色鲜明的课程。

3. 课程团队

(1) 课程负责人应为学校正式聘用的副教授职称以上的教师，师德师风好，教学经验丰富，有较高的学术水平，所讲授课程教学效果良好，广受学生好评。

(2) 学校鼓励以团队形式开展课程建设。

(3) 课程教师应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主动学习掌握高等教育新理念、新技术，针对新时代学生特点，勇于创新，敢于重构课程教学环节，有开展混合式教学的经验，能承担在线开放课程繁杂的建设任

务，能自愿在建设期间投入大量时间和精力进行课程视频录制，能组建课程团队长期保障在线教学的运行与质量。

4. 课程内容

(1) 课程内容积极向上，符合新时代精神。课程反映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课程内容能满足网络公开传播，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2) 课程建设需按知识点为单元录制教学视频，建设完备的课程资源，包含课程介绍、主讲教师与团队介绍、教学大纲、演示文稿、教学课件、课程公告、测验和作业、考试等教学活动必需的资源，以及满足高校教学和学习者自主学习需求的参考资料。

(3) 建设完成后的课程能够按照学校要求在课程平台上进行完整的在线教学活动与指导，包括测试、作业、考试、答疑和讨论等，实现师生之间及时共享资源、互动学习，利于开展互动式、协作式的翻转课堂教学。

(4) 课程应体现学校特色，能在同类课程中具备一定的影响力，有利于推动学校优质教学资源在行业高校中共享和深度应用，在推动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普及和发展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5. 项目管理

(1) 学校根据本管理办法开展课程遴选，经学院初审推荐，学校复审遴选后确立立项名单。入选项目须按照学校遴

选文件中公布的课程建设要求和规定时间节点与制作公司共同保质保量完成课程建设并在相应慕课平台上线运行，否则取消资格。

(2) 学校全额承担课程建设经费，公开遴选专业的课程制作公司协助项目团队开展课程建设，为教师配备专门的课程顾问按照学校要求进行课程设计、视频录制、后期修改、辅助上线应用等各项工作。

(3) 确立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项目列为学校校级教学改革重点项目，完成课程制作和上线后即拨付项目经费。

(4) 课程应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有效保障课程在线运行，做到及时答疑及时互动，有效保障教学效果。

(5) 学校制定完善的课程建设进度安排表(见附件)保障制作进度，把好质量关。

(6) 课程负责人对课程内容必须严格把关，对所提供的材料出现的任何不规范、不正确的言论与侵犯知识产权、肖像权等问题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课程负责人需及时向学校反馈课程建设与应用情况。

三、课程学习

学校建设的精品在线开放课全部纳入到人才培养方案视频类公选课类别，充分应用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特点和优势，通过这种新型教学手段有效拓展学生知识面，激发学

生学习兴趣，实现学习效果的稳步提升。

1. 选课要求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是学校视频类公共选修课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照《2015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要求，视频类公共选修课须修读 3 个学分。2018 级及以后入学的学生毕业前须选修不少于 1 门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其他年级学生建议优先选择精品在线开放课，学生选修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学分作为视频类公共选修课学分记录。

2. 选课流程

学生按照每学期公布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选课通知开始选课。学生选修精品在线开放课后，根据教学周次自主安排学习时间，按照课程要求完成所有在线内容学习并参加课程考核。

3. 成绩及学分认定

学校统一录入课程成绩并进行学分认定，具体课程学分认定标准以相应学期公布的选课通知为准。严禁学生重复选修课程，在毕业资格审查时学校将对重复选修课程的学分不予认定。

四、课程应用

学校以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为引领示范，深入开展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教学改革，推动课程体系重构，课程内容改革，实现校内校外、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充分实现信息

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助力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1. 课程混合式教学应用（SPOC）

（1）课程应用要求

学校鼓励教师将建设完成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应用于混合式教学，教师可使用课程全部或部分内容于校内本科教学，但安排面授、线下答疑环节不得少于总学时的四分之一。

（2）课程应用流程

教师使用学校建设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资源实施“翻转课堂”，需在提交学期教学日历时向教务处提交申请，明确说明课堂教学和线上教学的安排情况。教务处审核通过后，会根据课堂教学使用周次安排教室。

2. 课程在线应用（MOOC）

（1）推荐省部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

针对在慕课平台上一年内运行良好，完成两个完整教学周期，教学效果好，教学评价高，选课人数多的课程，学校统一组织申报省部级、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

（2）加强监管

教学团队要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在课程线上教学过程中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

（3）课程应用政策

精品在线开放课上线运行期间，学校根据在线运营情况

给予教学团队单独的教学工作量认定并发放津贴。

计算办法为：以 60 个有效选课学生作为一个教学工作量计数单位，不足 60 选课人数的按 1 个工作量计算，上限为 5 个教学工作量。学校根据实际教学工作量向课程团队发放教学与运行津贴，与混合式教学应用不重复计算。

各学院推进与使用在线开放课程情况纳入教学业绩考核。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其解释权在教务处。

北京林业大学教务处

2018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课程建设进度安排表

序号	项目阶段	时间节点	工作内容	成果物
1	项目启动阶段	合同签订日起	进入合同履行阶段，组建项目实施团队	《项目启动报告》
2	用户培训阶段	合同签订日起至质保期内	搭建慕课周场地	《培训计划与方案》 《课程制作指南》
3			组织慕课周活动进行慕课建设方面的知识导入	
4			邀请主流慕课平台专家或获评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主讲教师提供权威建课指导	
5	教学设计阶段	项目启动后 3 个工作日内	基于教学特点进行初步课程设计	《课程详细设计说明书》
6			课程设计进一步面向混合式教学探索研究	
7			对课程中的知识点内容进行精炼，通过 PPT 等素材呈现，为下一拍摄环节做准备。	
8	计划排期阶段	项目启动后 3 个工作日内	项目经理制定项目排期表，与课程负责教师沟通，确认并提交课程排期表，根据排期表进行录制和开发	《课程制作排期表》
9	视频拍摄阶段	项目启动后 7 个工作日内	按照排期表拍摄全部课程内容，需要 5-15 个工作日	课程素材，使用硬盘存档
10			对拍摄所需素材进行整理	

序号	项目阶段	时间节点	工作内容	成果物
11	课程制作阶段	项目启动后 15 天日内	对课程教辅内容进行加工及改进，可与视频拍摄同步进行，约需要 20 个工作日	优化 PPT、课程作业、测试题库等及视频成片文件 校方完成样片审核
12			对摄制课程内容进行宣传片制作、样片制作	
13			对摄制的所有课程内容进行统一剪辑、包装	
14			转换符合校方要求的成片格式，与校方和课程教学团队确认课程制作风格及后期制作安排	
15	上线运营阶段	--	制作公司负责协助教学团队将课程上线到指定平台。	成片及转换文件存档、 《上线运行报告》 校方完成中期审核
16		--	制作公司协助校方进行推广运营	
17		学校规定上线时间	完成课程制作并上线	
18	项目验收阶段	以项目实际情况为准	校方相关负责人及专家形成验收组	《项目验收单》 校方完成结题验收
19			制作公司提交项目验收报告及成果物，验收组进行审核	
20			制作公司将课程成果和文档资料完整移交给校方	